

# 上海華宇拍賣有限公司

## 拍賣規則

### (2015年版 現場/在線拍賣)

#### 第一條 拍賣定義

拍賣，是指以公開競價的形式，將特定物品/財產權利轉讓給最高應價者的買賣方式。拍賣可以組織現場拍賣，也可以採用網路在線拍賣。

#### 第二條 規則制定

本拍賣規則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拍賣法》（簡稱：《拍賣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文物保護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參照了國際拍賣慣例和網路運營要求。

#### 第三條 合法經營

本公司（上海華宇拍賣有限公司，下同）在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範圍內組織和進行拍賣活動，遵循公開、公平、公正和誠信原則，維護國家和當事人的合法權益。

#### 第四條 適用範圍

凡參加本公司組織的拍賣活動的委託人、競買人、買受人等其它相關各方均應事先閱讀/仔細瞭解/全程遵守本規則，受此制約，參加競拍即表示知曉並自願遵守本規則。

#### 第五條 拍賣標的

拍賣標的是委託人依法所有或依法可以處分的物品/財產權利。本公司不接受法律、行政法規禁止買賣的物品/財產權利作為拍賣標的。經委託的拍賣標的可稱為：拍品。  
如果任何拍賣標的需要由委託人郵寄或運送至本公司的，相關拍賣標的必須由本公司工作人員簽收、接收或驗收後視為本公司收到委託人郵寄或運送的拍賣標的（如果本公司收到的拍賣標的與約定的拍賣標的不符的，本公司在收到拍賣標的後仍有權向委託人提出相應的異議或不符情況。因本公司收到的拍賣標的不符合約定的拍賣標的而產生的任何責任，由委託人承擔。）。任何其他單位或非本公司工作人員的個人代本公司簽收、接受或驗收拍賣標的的，不得視為本公司收到拍賣標的。在本公司收到拍賣標的之前，拍賣標的在郵寄或運送過程中的風險由委託人承擔。

#### 第六條 拍賣人

拍賣人指本公司。拍賣人有權要求委託人出示準確/有效的身份證明；有權要求委託人說明拍賣標的的合法來源和瑕疵（拍賣人有責任向競買人轉達說明）；拍賣人聲明不承擔拍品瑕疵的擔保責任、不能保證拍品的真偽或者品質。

#### 第七條 委託人

委託人是委託拍賣人拍賣物品或者財產權利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本公司接受合法委託人的授權代理手續。委託人有權決定自己所委託的拍賣標的的保留價。委託人在拍賣開始前可以按規定撤回拍賣標的；委託人撤回拍賣標的的，應當提前/及時辦妥撤拍手續、支付約定的費用。

#### 第八條 競買人與買受人

競買人是參加競購拍賣標的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含：合格的代理人）。競買人有權瞭解拍品的瑕疵、有權查閱相關拍賣資料。無論現場/網路線上拍賣，競買人之間不得惡意串通，損害他人利益。競買人一經應價，不得撤回；當其他競買人有更高應價時，其先前的應價即喪失約束力。買受人是指以最高應價購得拍品的競買人。

#### 第九條 本公司拍賣活動由國家註冊拍賣師主持。拍賣師以普通話主持/人民幣報價。

## 第十條 拍賣程式

委託人提供身份證明和拍賣標的所有權證明（或者依法可以處分的證明）及其資料，應當與本公司簽訂書面《委託拍賣合同》。本公司於拍賣日（至少）七日前發佈《拍賣公告》（報刊/新聞媒介），於拍賣日前預展不少於兩日。競買人的最高應價經拍賣師現場落槌或者以網路等其他公開表示買定的方式確認後，簽署成交確認書。現場拍賣中的四類報價（書面委託報價/電話競投報價/網路委託報價/現場競價報價）同等對待，價高者得，同價先報者得。具體應詳細閱讀/遵守該場拍賣活動的《競買人須知》。

## 第十一條 傭金與費用

傭金是拍賣成交後，委託人、買受人各按成交價的比例（屆時由《委託拍賣合同》/《競買人須知》確認）向本公司支付的酬金。除非《委託拍賣合同》/《競買人須知》另有說明，本公司向委託人、買受人按成交價的百分之十五收取傭金。拍賣未成交的，委託人按約定交付約定的費用。

**第十二條** 本規則適用於本公司架設的huabid.com拍賣網站的網路在線拍賣。

**第十三條** 參加網路在線拍賣的競買人須在上述網站進行註冊和辦理必要手續，符合本規則並同意遵守《huabid.com網路在線拍賣細則》的個人和機構可以註冊成為華宇拍賣的會員。個人申請必須實名制，機構申請必須提供合法的註冊檔。華宇拍賣的註冊會員可以在本網站參加拍品的競買。未經註冊的提供流覽拍賣品等服務。

**第十四條** 本公司最大努力保障系統的可靠運行，任何情況下會員都不得採取導致本網站網站和資源超負荷的行動，非由本公司原因至用戶無法使用本網站或線上服務的，本公司不承擔責任。

**第十五條** 與本規則密切相關的《委託拍賣合同》、屆時的《競買人須知》、《huabid.com網路在線拍賣細則》另行發佈在huabid.com主頁或紙質公示於本公司前臺，謹請格外注意。因考慮方便我國港澳臺同胞參加拍賣活動，本公司的介紹文本、拍賣資料、圖錄等有的/有時/或全部採用繁體字，由此特別提示：參與拍賣活動的各當事人凡有不認識的繁體字/詞/文，應事先查閱字/詞典或向本公司工作人員/客服部問詢，本公司不承擔因此而發生的糾紛責任。

## 第十六條 拍賣品出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物保護法》和國家有關規定限制出境的拍賣品，本公司將在拍賣品圖錄或現場或網路予以說明提醒；允許出境的拍賣品，買受人應根據國家有關規定自行辦理出境手續。

## 第十七條 保密責任

本公司有義務並盡責為委託人、競買人及買受人保守相關秘密；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和本規則，維護委託人、競買人、買受人和本公司正常權益不受侵害。

## 第十八條 可分割性

本規則之任何條款或部分或因何種理由被認為無效/不合法或不可執行，終不影響本規則其它條款或部分的依然有效，相關當事人仍須遵守執行。

## 第十九條 本規則版權

本規則由本公司依法制訂（修訂），版權歸本公司所有；未經本公司書面許可，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利用本規則獲取商業利益，不得對本規則進行複製、變造、傳送或存儲等。

## 第二十條 附則

因參加拍賣活動涉及稅賦，按國家規定由納稅人自己承擔。本規則如與《拍賣法》相悖或未盡事宜，以《拍賣法》為準。如您認為本公司主持的拍賣活動有違反《拍賣法》的情形至使您權益受到損害，可以向工商行政管理機關投訴，投訴電話021-54236252。

**本規則於2012年12月1日起實行，2015年7月1日起第一次修訂，解釋權歸上海華宇拍賣有限公司。  
上海華宇拍賣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